



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，选举王金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八条“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的规定，近日公司已完成了《营业执照》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，并取得了克拉玛依市工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《营业执照》变更内容如下：

原法定代表人：张光华

变更后法定代表人：王金伦

除上述变更事项外《公司营业执照》记载的其他登记事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四日